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

(二) 业绩预告情况：预计净利润为负值

单位：人民币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90,000 万元—125,000 万元	亏损：130,600.08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上升：31.09%—4.29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104,000 万元—139,000 万元	亏损：139,050.04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上升：25.21%—0.04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1120 元/股—0.1555 元/股	亏损：0.1625 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本报告期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是

公司结转项目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，其他因素包括部分项目利息费用化增加和联营公司亏损等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内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正式披露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。

（二）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七月六日